

小先知書概論第八講

那鴻書

引言：那鴻書是正典十二小先知書中的第七卷；本書的意義和重要性在於宣示神對猶大和世上列國的計劃。

作者：本書以先知那鴻的名字取書名，一般人相信他就是本書的作者。那鴻(Nahum)原文有“安慰”或“同情”的意思，為“尼希米”(Nehemiah，意思是“耶和華安慰”或“耶和華的安慰”的意思)的縮寫。

從鴻1:1我們知道，先知那鴻是伊勒歌斯人。伊勒歌斯是在甚麼地方，無法確知，有人相信是南國猶大的一個城市；但也有人說可能是後來主耶穌工作的中心地迦百農(在北國)，因迦百農一名是中文的音譯，在希伯來原文是由兩個字合成，意思是“那鴻的鄉村”。

著書日期：先知那鴻的預言，預料亞述帝國的京城尼尼微即將衰亡；根據考古學家的資料，尼尼微城是在主前612年為巴比倫人所攻陷(詳細情形，看第六講講義)。由此可見，那鴻說預言的時候至少早過主前612年。先知那鴻也提到挪亞們被擄和遷徙，是已過的事實(參鴻3:8-10)。挪亞們就是底比斯(Thebes)，距埃及約600公里，城甚大，橫跨尼羅河兩岸，早在主前11世紀就已建立，現只剩下一些村落。根據考古學家所得的資料，此城在主前663年被亞述王攻陷，可見先知那鴻寫作時期當在主前663年之後。

另有一點小小的內證，我們可以藉此獲得線索，而把寫書的日期較準確地定在約主前625年之後，即在猶大約西亞王(主前640-609年)改革運動後不久的時間內(看舊約歷史書第十二講講義；又參王下22:1-20)。這是因為鴻1:15似乎在暗示，那時候猶太百姓的心中，對謹守宗教禮儀的重要性，具有記憶尤新的感覺。我們因此可以作出推測，把預言(或寫書)日期定在主前625-612年之間，但那些不相信聖經預言的學者，一般把寫作年代，定在尼尼微傾覆之後。由此可見，先知那鴻是與哈巴谷(看第九講講義)，西番雅(看第十講講義)，和耶利米約同時作先知。

著書對象：本書中有些信息是針對猶大所發的(參鴻1:12-13,15)，但絕大部分是針對尼尼微(參鴻1:11,14; 2:1,13; 3:5-17,19)，和他們的王(參鴻3:18)。然而，本書原是為猶大讀者寫的。

背景：亞述帝國以尼尼微為代表(參鴻1:1)；主前七世紀中葉，亞述的勢力範圍之大是空前的，這是亞述最鼎盛的時期。當時亞述已將撒瑪利亞城摧毀(主前722-721年)，北國以色列滅亡；而她最大的敵人埃及也已在底比斯被打敗，不再對她造成任何威脅(參賽19:4; 20:1-6)。

在底比斯被攻陷的時間，正值瑪拿西作猶大王(主前697-642)。瑪拿西全心全意臣服於亞述；他是一個惡王，他重建他父親希西家(善王)所致力摧毀的異教邱壇，並倡導國民拜天象，使全猶大國陷於迷信邪惡中(參王下21:1-9)。他死後他的兒子亞們王(主前642-640年)繼位，惡行如故，末兩年被他的臣下所殺，擁護他的兒子約西亞(主前640-609年)登位。猶大國在約西亞治下，偶像被剷除，神的聖殿重新被修護，人民也遵行律法的訓誨(見王下第22章)。一般人相信，先知那鴻是在約西亞作王期內，預言亞述帝國的覆亡，先知西番雅大概也在此時預言尼尼微的傾覆(參番2:13；又參第十講講義)。

亞述在其龐大的勢力架構裏，其實存在有許多弱點，因而導致她的衰落和最後的滅亡。其中一點是她過度擴展；那些被她征服的國家，距離尼尼微既遠，所以敵意猶在。要使那些國家保持安分和臣服，是十分困難的事。不但如此，亞述國內也開始產生一些麻煩，尤其是迦勒底人。那是一群組織鬆散的部族，被歸併入亞述帝國。埃及停止進貢，還有多處邊境被蠻族侵擾，使這帝國漸漸衰弱。當內部的

衝突演變為主要的危機，情況就更加惡化；最後，巴比倫人，瑪代人，和西古提人聯合起來圍攻尼尼微，3個月之後，尼尼微終於在主前612年陷落，亞述也自此傾覆（詳細情形，請看第六講講義）。

主要信息：本書的主要信息是神的公義。尼尼微的淪亡是神的刑罰，懲治她圖謀邪惡，殘忍無道（參鴻1:11；2:1），壓迫世上弱國（參鴻3:1,7），欺凌以色列（參鴻1:12-13）等等罪行。亞述的滅亡給了當時受壓迫的民族，重睹天日的希望，也增加了他們對正義必可伸張的信心。

先知那鴻熱愛他的國家和人民，他表達了他對強權終必受到神懲罰的歡樂，因為神是慈愛，“不輕易發怒”（參出34:6），但也決“不以有罪的為無罪”（鴻1:3；又參出34:7）。尼尼微城在百餘年前，曾聽到先知約拿所傳的信息後（參第六講講義），因悔改而免受神的懲罰。可惜這種悔改如瞬息煙雲，不久就原形復發，兇殘，壓迫，無惡不作如故；現在惡貫滿盈，是受刑罰的時候了。所以，凡不以公義立國，而以強暴，謊詐和血腥來統治的國家，都會像亞述一樣，終必敗亡（參鴻3:1,5-7）。

著書目的和神學教導：那鴻書的寫作目的是預言亞述帝國的覆亡；以尼尼微的陷落作為表徵，來陳述神在歷史舞臺上所顯明的大能。初眼看來，本書並無重大的神學教導；它似乎只是一首慶祝一個外邦城市陷落的詩歌。不過，若從先知的角度去看歷史，歷史就成了啓示神各種屬性的背景。

在第1章，先知那鴻已把一些重要的神學主題編織在尼尼微城覆亡的記述中；他宣告神喜愛和關顧屬祂的人，耶和華認得那些投靠祂的人（參鴻1:7）；神更應許亞述壓迫猶大的日子必要過去（參鴻1:13）。那鴻也宣告神的主權；那些敵對神的國家都在祂的主權之下（參鴻1:2）。祂也管治大自然，因為雲彩是祂腳下的塵土（參鴻1:3）。人不能與祂對抗（參鴻1:6），祂是祂子民的君王（參鴻1:13）。

本書的基本神學意念是肯定神是歷史的主宰，歷史是祂的舞臺。先知的神並不是一個抽象的概念，也不是一個對人漠不關心的神明。祂使列國興起，也叫她們衰亡。歷史並非在無神的國家的操縱之下，或只是一些偶發事件；歷史是操縱在創造者的手裏。那鴻指出神並非只會向人發怒；祂的怒氣是向那些敵對祂的人而發的。那些投靠祂的人，祂以溫柔和慈愛待他們。

與新約的關係

- (壹) 本書（特別是鴻1:2-8）描寫耶和華的屬性，與新約裏描寫耶穌基督的屬性是一致的。首先，那鴻提醒人，耶和華是他們的救主，祂認識信靠祂的人，在患難中將保護他們，作他們的避難所。同樣地，耶穌基督也認識屬祂的人（參約10:14-15），因為主耶穌受死復活，凡信靠祂的人都得以脫離人生最大的患難，就是撒但的權勢，不致永遠滅亡。
- (貳) 鴻1:3說：“雲彩為祂腳下的塵土”，這與啓示錄形容耶穌基督是坐在雲上的（參啓14:14-20），互相呼應。
- (參) 先知那鴻形容神的忿怒像火一般傾倒下來（參鴻1:6），在祂的盛怒之下，沒有人能站立得住。使徒彼得也形容當主的日子來到的時候，“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銷化，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燒盡了”（彼後3:10）。

分段

- 標題（鴻1:1）
- 神的恩慈與嚴厲（鴻1:2-8）
- 尼尼微的毀滅與猶大的歡欣（鴻1:9-15）
 - 尼尼微人的悲慘下場（鴻1:9-14）
 - 猶大人的好消息（鴻1:15）
- 預言尼尼微受刑罰的情景（鴻2:1-13）
 - 警告尼尼微（鴻2:1-2）

- 敵軍的威武善戰(鴻2:3-4)
- 尼尼微傾覆的情景(鴻2:5-10)
- 被吞滅的獅子(鴻2:11-13)
- 尼尼微的罪惡與結局(鴻3:1-19)
 - 尼尼微的罪惡與刑罰(鴻3:1-7)
 - 挪亞們(No-Amon)的例子(鴻3:8-10)
 - 尼尼微的結局(鴻3:11-19)

全書內容分析

- (壹) 鴻1:1是全書的標題，可分為兩部分；首先指出本書是關乎尼尼微的宣判，然後進一步說明這是伊勒歌斯人那鴻的異象錄。
- (貳) 鴻1:2-8描寫神的屬性。從反面來說，祂是一位嫉惡和施行報復的神；祂是忌邪的神(鴻1:2)；祂是施報的神(鴻1:2)；祂是大有忿怒的神(鴻1:2)；祂是報復仇敵的神(鴻1:2)；祂不輕易發怒(鴻1:3)，但發怒時怒不可當；祂大有能力(鴻1:3)；祂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(鴻1:3)，所以祂必定會向祂的仇敵施行懲罰。從正面來說，祂是美善的主；在患難的時候作人的避難所；祂認識並保護信靠祂的人(鴻1:7)。這段以神會盡行毀滅祂的仇敵作結束。
- (參) 先知那鴻現在直接向尼尼微城說話；在鴻1:11他提到一個從亞述來的人設惡計攻擊耶和華，暗示拉伯沙基的事，即賽36:14-20所記述的那個勸諭猶大人歸降的亞述使者。宣判尼尼微遭禍的話成了猶大的安慰，因那鴻書說亞述不再使他們受苦(參鴻1:12)。鴻1:13-15陳述了尼尼微城的完全被毀，亞述不會再興起去苦待猶大人。鴻1:15是慶祝這重大的事，先知那鴻鼓勵人民回轉，敬拜神，因為亞述不能再與他們為敵。
- (肆) 先知那鴻在鴻2:1-13這一段經文所用的文字技巧極其高超，他用精簡，濃縮的句子去表達一連串快速的動作，製造了一種緊張，急迫的氣氛，去形容尼尼微的陷落。人好像聽見了當時守城的人混亂的命令，說：“你要看守保障，謹防道路，使腰強壯，大大勉力”(鴻2:1)。那鴻形容的情景好像是城牆被攻破，軍隊蜂湧入城的時候，人好像看見士兵揮動盾牌時，閃閃的紅光(參鴻2:3)，並可聽見急行的戰車刺耳的響聲(參鴻2:4)，防禦敵人為時已晚(參鴻2:5)。尼尼微一個重要的防禦事工是環繞城牆的護城河，鴻2:6,8提到水源來自附近兩條河，這些河的河閘被打破了(參鴻2:6)。雖然尼尼微自古以來都好像聚水的池子(參鴻2:8)，但居民在屠城的危險中，已無法抵禦，被迫逃走。先知那鴻的用語再次變得生動，並加上一些緊急的命令，說：“站住！站住！”(鴻2:8)。又彷彿聽見侵略者說：“搶掠金銀罷！”(鴻2:9)。最後，圍攻結束了，只留下一片“空虛荒涼”(鴻2:10)。這段經文以獅子的比擬作結束(參鴻2:11-13)；獅子在舊約常代表惡人，尤其是指惡人吞噬義人。亞述人對待猶太人就好像獅子，然而，神聲明祂與亞述人為敵(參鴻2:13)，並且要把他們全然剪除。
- (伍) 鴻3:1-19強調尼尼微註定要滅亡。第3章一開始，先知那鴻就說“禍哉”；這樣以“禍哉”為開場白的神諭，一般被稱為“禍災的神諭”。“禍哉”在希伯來文是用來哀悼死人的感歎詞，而“禍災的神諭”在舊約中，特別是先知書，是相當普遍的一種文學體裁，是用來指將會臨到的懲罰是必然的；受懲罰的人也就像死人一樣，是必死無疑。那鴻說，如果堅固像挪亞們的城也被毀滅，尼尼微也就一樣，不能倖免。這段經文用一個問題，問說：“你所行的惡，誰沒有時常遭遇呢？”作總結，來說明尼尼微為甚麼滅亡。舊約聖經用問題來作總結的書卷只有兩卷：一卷是約拿書(參拿4:10-11)，強調神的愛臨到願意悔改的尼尼微人；另一卷是本書，強調神的公義臨到不肯悔改的尼尼微人，他們不斷行惡，令多人受害。約拿書和本書可以說是一個銀幣的兩面，清楚地反映出神是一位既慈愛又公義的主。